

# 兰州文理学院

---

---

## 关于开展 2020 届应届毕业生 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

兰文理 教务〔2020〕41 号

各学院：

根据《关于做好 2020 年教师资格制度实施工作的通知》（甘教师函〔2020〕10 号）《甘肃省 2020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公告》及《关于 2020 年面向西北师范大学等院校开展全日制应届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兰教师〔2020〕149 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将 2020 届应届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认定对象

我校 2020 届全日制本专科毕业生

### 二、认定种类

- （一）幼儿园教师资格
- （二）小学教师资格
- （三）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 （四）高级中学教师资格
- （五）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
- （六）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 三、认定条件

---

---

(一)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履行《教师法》规定的义务，遵守教师职业道德。

(二) 普通话水平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其中语文教师 and 对外汉语教师应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语音教师和播音、主持、影视剧表演等专业教师应当达到一级乙等及以上标准。用双语教学的少数民族地区的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三级乙等及以上标准。

(三) 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能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病史，在指定的医院体检中心体检合格（其中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者还须按照《关于调整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的通知》（教资字〔2010〕15号）要求，参加增加的体检项目且结论为合格）。

(四) 通过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面试均合格，具有由教育部考试中心颁发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且在有效期内。

## **四、网上申报及审核认定**

### **(一) 网上申报**

**1. 网上报名时间：5月19日—6月18日**

**2. 报名网址**

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网址：<http://www.jszg.edu.cn>），从“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入口”进行申报（详见附件 2），现场审核确认点选兰州文理学院，认定机构选兰州市教育局。

### 3. 注意事项

（1）网上填报的信息须真实有效，正式提交后，所提交的信息将不能再修改，请慎重填写，因信息填报不真实不准确致使无法完成教师资格认定的，其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申请人每次只能申请一份教师资格证书，成功申领后的一年内在全国范围内不能再申领第二本教师资格证书。

（2）申请人应据实填写《个人承诺书》并对承诺内容负责。《个人承诺书》可在网报界面下载打印，申请人本人签字并拍照后，在填写报名信息时按程序要求上传。

#### （二）体检

**1. 时间：5 月 19 日—6 月 11 日**

**2. 指定医院：**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健康体检中心（地址：七里河区吴家园西街 1 号）、兰州市第二人民医院健康体检中心（地址：城关区靖远路 388 号）。

也可以到家庭居住所在地县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进行体检，统一使用《兰州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附件 3）。

**3. 《兰州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由申请人个人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粘贴 1 张一寸照片，表内的应检项目要真实齐全，并有各科室主检医师的签字和院方的公章。**

#### **4. 要求：**

（1）体检时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 体检费用自理(具体数额由医院根据体检项目核准收取);

(3) 空腹, 体检前注意休息, 调整饮食结构, 禁止饮酒。

### (三) 材料预审阶段

**时间: 6月11日—6月18日**

申请人按照所在学院预审时间安排(见下表)规定时间,将个人申请材料送教务处祝晓燕老师处(5-702)进行预审。

预审时间安排表

时间	学 院
6月11日全天	文学院
6月12日全天	教育学院
6月15日上午	外语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6月15日下午	旅游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6月16日上午	新闻传播学院      数字媒体学院
6月16日下午	传媒工程学院      化工学院
6月17日上午	音乐舞蹈学院
6月18日上午	美术与设计学院    社会体育学院
6月18日下午	其他

申请材料包括:

- 1.二代身份证(须在有效期内)原件或复印件。
- 2.注册信息完整的学生证原件。
- 3.《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在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ntce.neea.edu.cn](http://ntce.neea.edu.cn))上自行打印)。

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

5.申请认定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申请人须提供相当于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证书或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证书原件。

#### **(四) 材料收集整理阶段**

**时间：6月19日**

通过预审的申请人须向所属学院递交下列材料：

1.毕业证原件；

2.《兰州市申请教师资格证人员体检表》原件（体检表上要粘贴一寸照片和化验单，应检项目要齐全，并要有各科室主检医生的签字和院方公章）；

**3.1 张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与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申报上传的照片一致，需在背面用圆珠笔注明姓名、身份证号。

学院相关工作人员，依据教务处提供的预审通过名单，核查学生提交的材料。核查后，将以上三项材料按名单顺序摆放，6月19日下午5点之前送到教务处祝晓燕老师处（5-701）。

#### **(五) 现场确认及教师资格证制发**

**1.6月22日—6月26日**，兰州市教育局对申请材料进行现场确认，做出是否认定的结论。

**2.6月27日—6月30日**，制发教师资格证书。

### **五、相关要求**

(一)各学院向有意向申请教师资格并符合认定条件的学生进行广泛宣传和政策宣讲,说明认定程序和工作进程。特别强调网上申报规定时间和要求,如实提交相关材料。

(二)各学院应指定专人负责本学院申请人材料收集及教育局现场确认工作,并将负责人信息告知教务处祝晓燕老师。

(三)认定工作按照既定步骤及时间安排进行,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 1: 特别提示

附件 2: 《网上申报教师资格操作规程、填写要求相关说明》

附件 3: 《兰州市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检表》



附件 1

## 特别提示

1.报名网站于 5 月 21 日 0 时—6 月 6 日上午 9 时 30 分关闭，进行系统维护，关网期间不能进行网报，请申请人合理安排网报时间。

2.2020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推迟至下半年一并组织实施；前期已通过的笔试科目成绩和合格证明有效期延长一年（2020 年 6 月 30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不符合本次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同学，请参加下次的资格认定。

3.符合认定条件的同学，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申报，按要求准备好相关材料后，来教务处预审。

(1) 不能亲自参加预审的，可以请人代替；

(2) 可以根据自己情况**提前**来预审，但不能推后，6 月 18 日下午 5 点将结束预审，过期视为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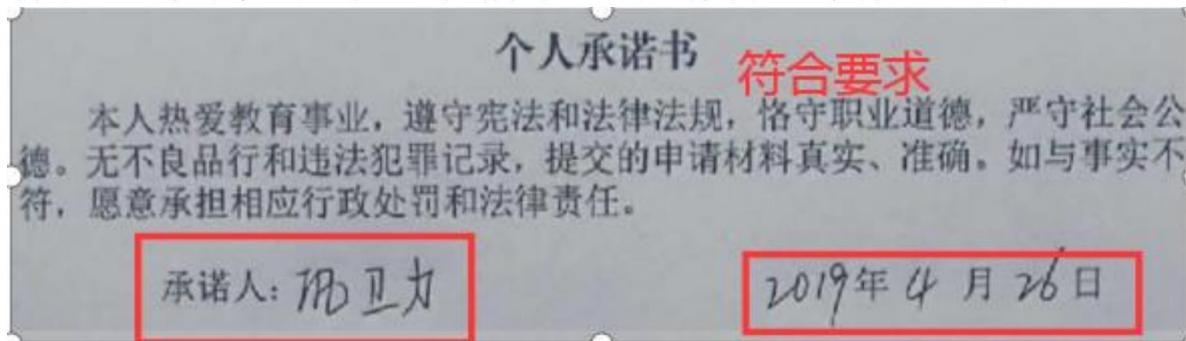
(3) 材料不全，不予预审。

4.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学校不再统一组织体检，请自行去体检。通常体检完一周后才能领取体检表，请申请人合理安排体检时间。体检表需要由个人取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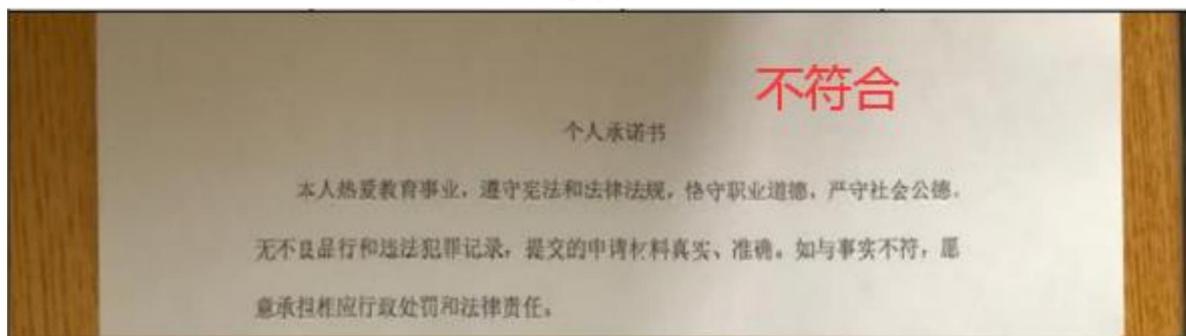
5.申请认定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申请人须提供相当于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证书或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证书原件。**不能提交证书原件的，申请视为无效。**

6.《兰州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中的“申请资格种类”要按照本通知第二部分“**认定种类**”来填写，须填写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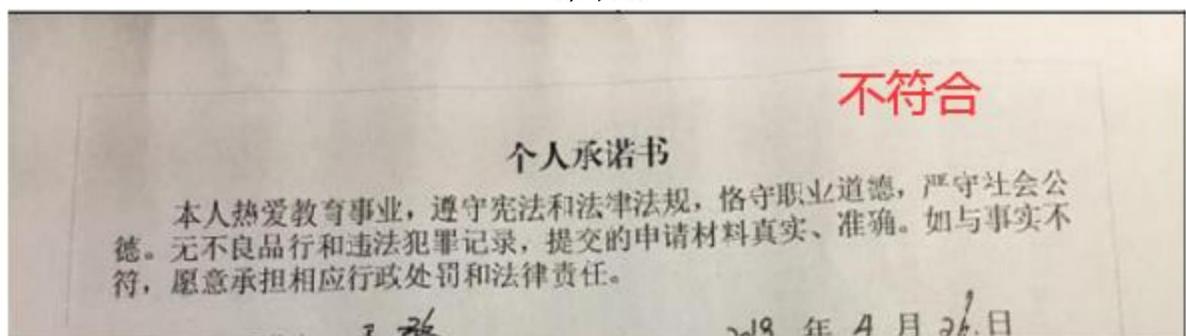
7.《个人承诺书》上传格式为 JPG 格式，不大于 200k。不符合格式要求的（如下图所示），现场确认时将认定为不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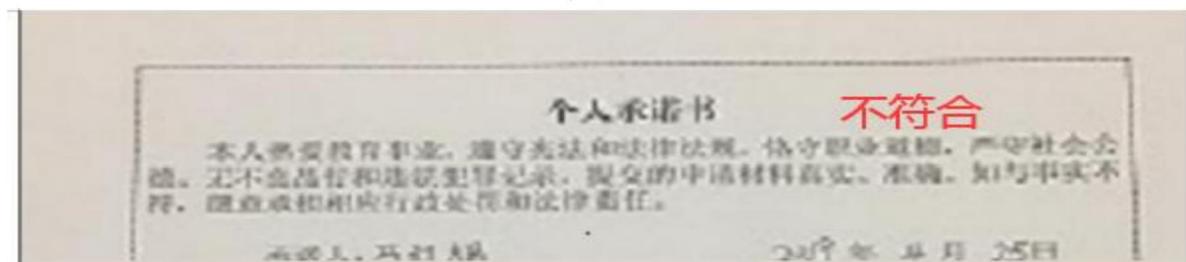
(图 1)



(图 2)



(图 3)



(图 4)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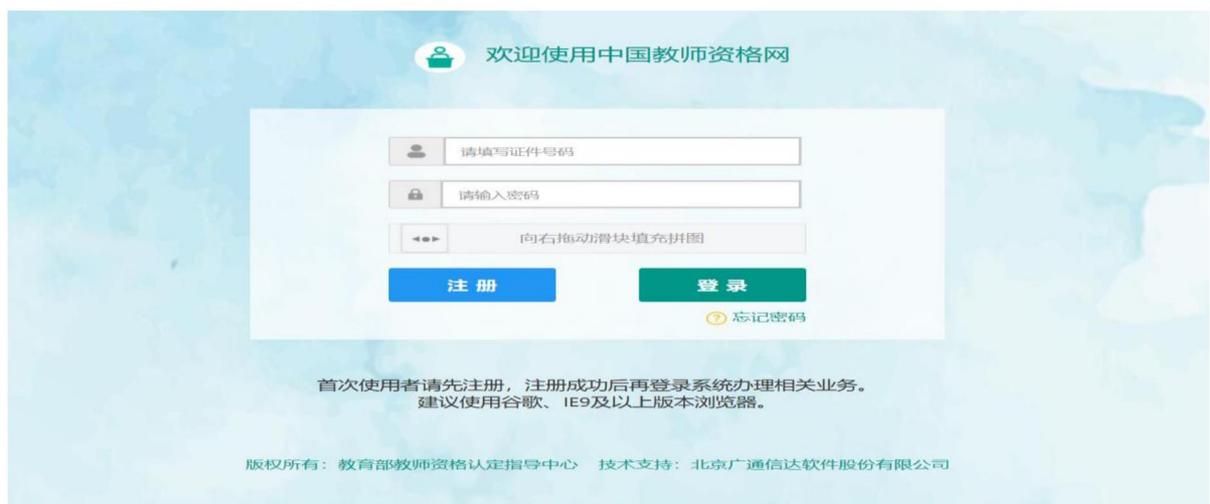
网上申报教师资格操作规程、填写要求相关说明

## 一、登录界面简介

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http://www.jszg.edu.cn>), 将看到中国教师资格网首页如下图:



申请人进入申报系统的入口为：**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名入口**。点击按钮可进入申报系统登录界面：



## 二、申请人账号注册

申请人在首次登录本申报系统须注册账号, 点击登录页面中 **注册** 按钮, 将出

现实名注册界面：

### 实名注册

\*证件类型: ---请选择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请准确填写证件号码---

\*姓名: ---请填写与证件一致的姓名---

\*密码: ---8位以上数字、字母和特殊符号组合---

\*确认密码: ---请再次输入密码---

\*安全邮箱: ---请输入电子邮箱地址---

\*手机号码: ---请输入11位手机号码---

向右拖动滑块填充拼图

\*短信验证码: 免费获取验证码

我已阅读并同意《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协议》

提交 返回

操作步骤：

- 请先点击页面下方《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协议》按钮，仔细阅读“中国教师资格网用户账号注册协议”，并点击 **我同意遵守协议** 按钮，后点击 **关闭** 按钮，关闭本页面。
- 账号注册，请选择符合自己身份的证件类型（持有身份证的中国公民，证件类型须选择“身份证”），准确填写所选择证件类型对应的证件号码及姓名。
- 请设置登录密码，密码设置要求为 8 位以上数字、字母和特殊符号组合（特殊字符请从“#、%、\*、-、\_、!、@、\$、&”中选取），并再次输入登录密码以确认。
- 请设置个人电子邮箱，用于找回密码。
- 请输入 11 位手机号码，用于找回密码及身份验证。



- 请拖动滑块补全拼图，右侧出现  即为拼图成功。
- 请点击 **免费获取验证码** 按钮，获取短信验证码，并填写在信息框中。

(h) 请在  我已阅读并同意《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协议》中的选框中勾选，点击下方的 **提交** 按钮，完成账号注册。

(i) 账号注册完成，请点击 **返回** 登录页面。

### 三、 申请人登录申报系统

在登录页面，申请人正确填写自己注册的账号（证件号码）和密码，拖动滑块全拼图，点击 **登录** 按钮完成登录。



请填写证件号码

请输入密码

向右拖动滑块填充拼图

**注册** **登录**

[忘记密码](#)



中国教师资格网  
www.jszg.edu.cn

向右拖动滑块  拼图

**注册** **登录**

[忘记密码](#)

登录成功，对于注册后首次登陆的或个人信息没有完善的用户，首先请完善个人信息，填写民族信息，检查无误后，点击 **提交** 按钮，提交信息。

[修改个人信息](#)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

\*证件类型: 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证件号码:

\*姓名: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民族: 白族

\*安全邮箱: 89\*

\*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186\*

**提交** **返回**

您看到个人信息中心界面，在此界面中包含六个模块：个人身份信息、教师资格考试信息、普通话证书信息、学历学籍信息、学位证书信息、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 (a) 个人身份信息

此模块下您按照页面提示，可以修改个人身份信息、修改密码、修改手机号码等

#### (b)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如果您是参加国家教师资格考试且成绩合格的申请人，此处将呈现您的考试合格证明上的相关信息（系统自动同步，此处无需用户自己维护和填写）。

#### (c) 普通话证书信息

在此模块下点击 **新增** 按钮，出现证书新增对话框，请按照右侧的操作步骤进行操作

1. 在“核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对应普通话证书的相关信息。
2. 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用户信息是否与普通话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3. 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充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 200KB，格式为 JPG**），供后台人工核验。核验完成和添加完成在普通话证书信息目录下都会添加一条记录。

###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教师资格考试信息](#)[普通话证书信息](#)[学历学籍信息](#)[学位证书信息](#)[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 普通话证书信息

[新增](#)[返回](#)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成绩	核验状态	操作
无普通话证书数据。							

#### 新增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 [关闭页面](#)

姓名	<input type="text"/>
身份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选择校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核验证书 <input type="radio"/> 录入证书 <input type="radio"/> 免测（需符合普通话免测政策）
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核验"/>

- 1、在“核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相关信息。
- 2、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普通话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 3、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充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供后台人工核验。

选择校验类型  核验证书  录入证书  免测 (需符合普通话免测政策)

证书编号

性别

测试时间

等级

成绩

测试机构

省份

上传证书照片

4、如未核验个人信息, 请检查当前核验的用户信息是否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3、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 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 补充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 (图片大小小于200KB, 格式为JPG), 供后台人工核验。

请携带证书原件进行现场确认。

上传照片示例图如下:



### (d) 学历学籍信息

学籍信息在认定报名过程中填写。

学历信息: 在此模块下点击 **新增** 按钮, 按照右侧的操作步骤进行证书核验, 在“核验学历”类型下, 输入证书编号, 点击 **核验** 按钮, 系统将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学信网) 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对应学历证书的相关信息。

如果核验不到信息, 请检查当前核验的用户信息是否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证件号码、证书编号"是否一致;

如果检查无误后, 仍然核验不到的证书信息, 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 补充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 (中师、幼师及其他中专学历, 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核验完成和添加完成在学历证书信息目录下都会添加一条记录。

中国教师资格网 业务平台 教师资格认定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 个人中心 注销

您好, 欢迎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上次登录时间: 2019-03-27)

个人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信息 **学历学籍信息** 学位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 在校学籍信息 (在认定报名过程中填写)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学籍状态	预计毕业时间	操作
清华大学	键盘乐器演奏	大学本科	普通全日制	正常就读	2019-06-30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删除"/>

学历校验类型  核验学历  无法核验的学历  港澳台地区学历  国外留学学历

学历证书编号

学历层次 请选择学历层次

毕业学校名称 选择

专业名称 选择

学习形式

毕业日期 选择日期

毕(结)业结论 请选择毕(结)业结论

上传证书照片 选择文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取消 提交

- 2、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 3、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供后台人工核验。
- 4、如您所持有的学历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者国外留学学历，请选择相应核验类型进行操作。

请携带证书原件进行现场确认。

上传照片示例图如下：



### (e) 学位证书信息

根据您学位证书上的真实信息，补齐本页面上所空缺的信息。

#### 新增学位证书信息

姓名 通\*证

身份证件号码 T1

学位名称 请选择学位信息

学位证书编号

取消 提交

**应届毕业生申请，学位名称请选择“无学位”，学位证书编号对应为“无”。**

### (f) 教师资格证信息

如果您已经有认定过的教师资格证，“教师资格证书信息”下将列出该证书的相关信息。如下图所示：

个人中心

个人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信息 学历学籍信息 学位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证书号码	认定机构名称	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证书签发日期
无教师资格证数据 可能是登录信息的名称和证件号码有误。				

完善个人信息后，点击顶部导航栏中 **业务平台** 按钮，您将看到页面中“业务平台”界面，如下：

中国教师资格网 导航栏 业务平台 教师资格认定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 个人信息中心 注销

您好, 欢迎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上次登录时间: 2019-03-27)

**业务平台**

**业务模块**

教师资格认定

须知 报名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

须知 报名

证书补发换发

申请

**教师资格认定信息**

报名号	申请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认定机构	认定状态	教师资格证编号	操作

**业务办理记录**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信息**

注册报名号	证书编号	现任教学段	现任教学科	注册结论	注册机构	操作

**证书补发换发信息**

注册报名号	证书编号	现任教学段	现任教学科	注册结论	注册机构	操作

在业务平台页面中, 您可以看到导航栏、业务办理记录及业务模块 (教师资格认定、教师资格定期注册、证书补发换发)。

#### 四、教师资格认定

在业务平台页面下, 选择教师资格认定业务模块  , 首先点击  按钮, 仔细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必读中的内容。

## 申请人必读

###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必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中国公民凡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具备规定的学历，教师资格考试合格，有教育教学能力，经认定合格的，可以取得教师资格。

####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需要准备或提交以下材料

- 1.有效身份证件（如身份证、户口簿、居住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
- 2.学历证书（应届毕业生请填写学业成绩单）
- 3.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各省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前入学的符合直接认定条件的全日制师范生和全日制教育硕士不提供此项证明）
- 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 5.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
- 6.近期本人1寸免冠正面证件照（须与系统中上传的电子照片为同一底版）

网上申报时认定系统对学历、考试、普通话等信息验证通过的，现场确认时则无需再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体检表需按本省份或认定机构的通知要求提交。

具体需要出示或提交的材料请以认定机构的公告为准。

在教师资格认定报名开始前，您可以在“**个人信息中心**”页面下，完成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学历证书信息、学位证书信息的核验或补充，请下载《**个人承诺书**》并按照个人承诺书中的说明进行操作，待报名时使用。《**个人承诺书**》下载地址：[个人承诺书](#)

### 温馨提示

一、申请人学历、学籍信息核验结果是以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学信网）信息管理系统查询结果作为参考依据，其中无法核验的情况如下：

- 1.申请人身份信息发生变更，但学历、学籍信息库未更新。
- 2.学历、学籍信息库中没有申请人信息。
- 3.学历、学籍信息库更新滞后。

在此页面下 请下载《**个人承诺书**》并按照个人承诺书中的说明进行操作，待报名时使用。

阅读完毕后，请在右上角点击 **返回业务平台** 按钮，返回业务平台，选择教师资格认定业务模块下，点击 **报名** 按钮，请仔细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阅读完毕，请勾选下方“已阅读并完全同意本协议”的勾选框，



流程图包含六个步骤：1. 网上申报协议 (当前步骤) 2. 填写身份信息 3. 选择认定机构 4. 填写认定信息 5. 确认申报信息 6. 提交认定申请

#### 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

- 1.本申报系统的所有权归中国教师资格网所有，不得修改或他用，违者追责。
- 2.申请人已经认真阅读并知晓了教师资格认定模块下“须知”的相关内容。
- 3.申请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本申报系统执行相关操作。因个人原因而导致的申报异常，由本人承担所有责任。
- 4.申请人理解并同意由于不可抗力所引起的无法正常申报的情况，本申报系统不承担任何直接或间接责任。
- 5.申请人须保证提交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申请人将承担由于信息不真实、不准确、隐瞒、伪造和个人疏漏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6.申请人同意本申报系统对个人申报信息进行在线核验。核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人个人信息、学历（或学籍）信息、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有无犯罪记录信息、教师资格考试信息等。
- 7.本申报系统尊重并保护申请人网上申报留存的个人隐私信息。未经本人同意，本申报系统不会主动公开、编辑、披露或透露任何个人隐私信息，但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披露的或司法部门或其他法律授权的机关依照法定程序要求提供的除外。

已阅读并完全同意

**下一步**

点击 **下一步** 进入填写身份信息页面，

(a) 首先请选择考试形式，以“全国统一考试”形式参与认定，请选择本人名下考试合格证明信息(以报名时间为准，合格证在有效期内的方能选择使用)；以非全国统一考试（含免考）参与认定，则不用选择。

(b) 然后选择本人名下的普通话证书信息参与本次认定，选择普通话免测的，

需符合普通话免测政策，具体普通话免测政策请以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规定为准。

姓名: 陈\* 民族: 汉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440\*\*\*\*\* 出生年月: 1993-07-10

考试形式:  国家统一考试  非国家统一考试 (含免考)

普通话证书信息: [添加普通话证书](#)

#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成绩	核验状态
<input type="radio"/>	1312002	二级乙等	石家庄市语言文字培训测试站	2012年06月12日	河北省	80.2	已核验
<input type="radio"/>		免测					待核验
<input type="radio"/>	1243443567	一级甲等	北京市	2019-03-21	北京市	95	待核验

是否应届毕业生:  是(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上一步](#) [下一步](#)

(c) 应届毕业生，请在 **是否应届毕业生**:  是(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处，选择是，请点击 [同步学籍](#) 按钮，获取在校学籍信息。

是否应届毕业生:  是(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在校学籍信息:

#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学籍状态	预计毕业时间
请点击 <a href="#">同步学籍</a> 按钮，获取在校学籍信息，如未同步到信息，请点击 <a href="#">补充数据</a> 按钮进行补充学籍信息。						

如未同步到信息，请点击 [补充数据](#) 按钮进行补充学籍信息，填写本人学籍信息，点击 [保存](#) 按钮，上传信息。

是否应届毕业生:  是(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在校学籍信息: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学籍状态	预计毕业时间	操作
<input type="radio"/>	清华大学		研究生		注册学籍	2019-04-11	<a href="#">修改</a>

如果添加信息有误，请点击 [修改](#) 按钮进行修改，后提交即可，如您不需要保留本条信息，请到“个人信息中心”，“学历学籍”模块下，选择“学籍信息”后，点击 [删除](#) 按钮删除。

个人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信息 **学历学籍信息** 学位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在校学籍信息 (在认定报名过程中填写)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学籍状态	预计毕业时间	操作
清华大学	键盘乐器演奏	大学本科	普通全日制	正常就读	2019-06-30	<a href="#">删除</a>

- (d) 点击 **下一步** 按钮, 填写选择认定机构信息, 根据本人实际情况选择认定所在地信息、认定机构信息及确认点信息, 点击 **下一步** 按钮, 看到填写认定信息。

网上申报协议 填写身份信息 **选择认定机构** 填写认定信息 确认申报信息 提交认定申请

### 确认资格种类和认定机构

认定所在地信息:  户籍所在地  居住地  就读学校所在地 (仅限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  任教高等学校所在地

选择省:

选择市:

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认定机构:

网报开始时间	网报结束时间	人员范围

选择确认点:

确认点	确认范围

- (e) 在填写认定信息页面下,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人的认定信息, 并上传个人近期本人 **1寸免冠正面彩色白底证件照 (照片大小小于 200k, 图片为 jpg 格式, 须与教师资格证书上粘贴的照片为同一底版)**, 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 重新选择。
- (f) 请点击《个人承诺书》链接, 下载《个人承诺书》并完成其要求操作后, 点击“点击上传”, 上传完整图片 (**图片大小小于 200K, 格式为 jpg 格式**); 利用“选择框”将个人承诺书图片中虚线框中的内容完整选择后, 点击“上传”按钮; 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 重新选择。
- (g) 选择证书领取方式, 如果教育局支持邮寄, 您可以选择邮寄方式, 请填写收件人信息。
- (h) 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填写个人简历信息。

学历专业类别: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现从事职业:

专业技术职务:

通讯地址:

通讯邮编:

照片上传:

操作步骤:  
 1.点击左侧“点击上传”, 拖动“选择框”, 加大或缩小框选范围, 完全选择照片, 点击“上传”按钮;  
 2.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 重新选择。

个人承诺书上传:

《个人承诺书》下载地址: [个人承诺书](#)

操作步骤:  
 1.请点击上方蓝色字体《个人承诺书》链接, 下载《个人承诺书》并按照承诺书下方的要求操作, 上传图片, 要求图片大小小于200KB, 格式为JPG; 点击上方“点击上传”, 上传完整图片;  
 2.利用“选择框”, 拖动到照片中虚线框位置, 加大或缩小框选范围, 将图片中虚线框内的完整内容选择后, 点击“上传”按钮;  
 3.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 重新选择。

证书领取方式:  自取  邮寄 (邮寄费自理, 货到付款支付方式)

个人简历: 学习和工作经历从现今开始, 倒序填写, 至少两条, 不得空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单位	职务	证明人	操作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添加简历"/>

(i) 填写完成后点击  按钮, 看到确认信息页面, 请仔细核对信息, 如有错误,

请及时在本页面更改, 如确认无误, 点击  按钮, 看到提交信息页面。

提交信息

### 申报提醒

请您在确认时间: **2019-04-01至2019-07-25**内, 按照教育局要求携带个人免冠正面证件照片 (与系统上传电子版照片同一底板)、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等材料, 到确认点: **重庆市渝北区教育委员会**进行现场确认。

对于学历 (即毕业证) 证书信息、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信息未在系统核验到的, 请您一并携带学历 (即毕业证) 证书、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 到现场确认点供确认人员审核。

### 个人承诺

本人热爱教育事业, 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 恪守职业道德, 严守社会公德。无不良品行和违法犯罪记录, 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如与事实不符, 愿意承担相应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

同意  不同意

(j) 在提交信息页面, 您将看到申报提醒, 请仔细阅读, 并牢记现场确认的时

间，确认点信息等，请自己阅读个人承诺，并在页面下方勾选是否同意，如选择的不同意，点击 **提交** 按钮，您将放弃本次报名，返回业务平台；选择同意，点击 **提交** 按钮，您将完成本次报名。

- (k) 申请认定报名成功！请您务必在系统“业务平台”页面“教师资格认定信息”记录中点击“ **注意事项** ”按钮，查看相关内容，在认定状态处查看认定进度，且在规定时间内携带认定通知或公告要求提交的材料进行现场确认。

### 教师资格认定信息

报名号	申请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认定机构	认定状态	教师资格证编号	操作
20	小学教师资格	思想政治		待审		<b>注意事项</b>   

## 兰州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

申请资格种类:

报名号:

体检人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一寸照片		
	身份证号								
	既往病史	1.肝炎 2.结核 3.皮肤病 4.性传播性疾病 5.精神病 6.其他							
受检者确认签字:									
体检项目	眼科	裸眼视力	左:		矫正 视力 度数	左:	检查者:	医师意见:	
			右:			右:			
		色觉检查	彩色图案及彩色数码检查: 色觉检查图名称: ( ) 单色识别能力检查: (色觉异常者查此项) 红 ( ) 黄 ( ) 绿 ( ) 紫 ( )				检查者:	签名:	
		眼病							
	耳鼻喉科	听力	左耳_____米	右耳_____米		检查者:		医师意见:	
		嗅觉					检查者:		签名:
		耳鼻咽喉							
	口腔科	唇腭					是否 口吃	检查者:	医师意见:
		牙齿							
		其它							
内科	血压	/ mmHg				检查者:	医师意见:		
	发育情况		心脏及血管						
	呼吸系统		神经及精神系统						
	腹部器官	肝	脾	肾	检查者:	签名:			
	其他								

